

舞钢市尚店镇 2025 年重点工程 配套以工代赈项目

施工招标文件



招 标 人：舞钢市尚店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1.1 项目概况	15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6
1.5.3 交易中心场地服务费	17
根据《舞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试行)的批复》舞发改【2025】65号规定,由中标人按照相关规定及收费标准缴纳交易中心服务费。	17
1.6 保密	17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7
1.9 踏勘现场	17
1.10 投标预备会	17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7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7
1.11 分包	17
1.12 偏离	17
2. 招标文件	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8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8
3. 投标文件	18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8
3.2 投标报价	19
3.3 投标有效期	19
3.4 投标保证金	19
3.5 资格审查资料	19
3.6 备选投标方案	20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4. 投标	20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上传	20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
5. 开标	21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5.2 开标程序	21
主持人按网上开标流程程序进行开标。	21
6. 评标	21
6.1 评标委员会	21

6.2 评标原则	21
6.3 评标	21
7. 合同授予	22
7.1 定标方式	22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2
7.3 中标通知	22
7.4 履约担保	22
7.5 签订合同	22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2
8.1 重新招标	22
8.2 不再招标	22
9. 纪律和监督	23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3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3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4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4
9.5 投诉	24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
评标办法前附表	25
1、评标方法	31
2、评审标准	31
2.1 初步评审标准	3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1
3、评标程序	31
3.1 初步评审	31
3.2 详细评审	32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
3.4 评标结果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4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36
参照住建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示范文本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内容。	36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37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8
第六章 图纸（交易系统附件中自行下载）	48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9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1
（一）投标函	51
（二）投标函附录	52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53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6

五、施工组织设计	57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58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58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59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59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59
六、项目管理机构	60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60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61
七、资格审查资料	6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3
八、其他材料	65
附件 1 投标基本信息采集	66
附件 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舞钢市尚店镇 2025 年重点工程配套以工代赈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舞钢市尚店镇 2025 年重点工程配套以工代赈项目已由舞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舞发改审批【2024】311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已落实到位，招标人为舞钢市尚店镇人民政府。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编号：舞采招标-2025-20
- 2.2. 项目名称：舞钢市尚店镇 2025 年重点工程配套以工代赈项目
- 2.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2.4. 预算金额：5160262.04 元
- 2.5. 项目概况：新建道路 10.122 千米，道路面积 32241 平方米；毛石护坡长 560 米；水塘清淤 13333.40 平方米；排水沟 2490 米；广场面积 1200.00 平方米。
-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 2.7.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 2.8. 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 2.9. 工期：4 个月。
- 2.10.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2.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市政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拟派施工技术人员需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3.4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的状态（作出书面声明）；
- 3.5 投标人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人拒绝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参与投标，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3.6 拟派项目经理及委托代理人需具有投标人与其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网上查询页截图或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的社保证明）；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8 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承诺书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在招标过程中，招标人保留查询及考察的权利，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同时上报行政监督部门予以处罚。

4、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确定合格的投标人。

注：若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四、获取招标文件

4.1 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 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网站

4.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投标之前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完成企业注册和办理 CA 数字证书，于公告规定时间内在“舞钢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企业注册和办理 CA 数字证书”请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舞钢市）“办事服务”的相关说明。

4.4 售价：0 元。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5.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舞钢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地点：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舞钢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上同时发布。

八、其他补充事宜

监督单位：舞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统一信用代码：11410481005501971A

各投标人如有异议可通过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在线提出质疑（异议）、投诉。

九、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舞钢市尚店镇人民政府

地址：舞钢市尚店镇

联系人：路先生

联系方式：13837560023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顺德路交叉口和盛时代广场 7 号楼 908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617303607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投标人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 电子文件制作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 4.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http://www.wgggzy.net/>）下载“投标人工具箱”，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http://www.wgggzy.net/>）——办事服务——系统操作指南。
 - 4.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 4.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舞钢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 5.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舞钢市尚店镇人民政府 地址：舞钢市尚店镇 联系人：路先生 联系方式：1383756002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顺德路交叉口（市政府东南）和盛时代广场7号楼908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617303607
1.1.4	招标项目名称	舞钢市尚店镇 2025 年重点工程配套以工代赈项目
1.1.5	项目建设地点	舞钢市尚店镇马庄村、李庄村。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
1.3.2	计划工期	4 个月
1.3.3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中“三、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包	允许，分包仅限于承包人施工范围内的非主体、非关键工程。
1.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等内容均是招

	其他材料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补充或解释等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生的为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 24 小时内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 2 万元整； 2、缴纳时间：投标人必须在 2025 年 11 月 11 日 23:59 时前成功开具电子保函或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至或转至“保证金缴纳说明单”中的账户。 3、保证金缴纳方式：进入“舞钢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平台”，找到业务管理—费用管理，点击本项目跳转至缴费页面，点击投标保证金“缴费”按钮，选择支付方式（两种支付方式可以任选一种），提交订单，按系统提示进行后续操作和缴费。具体操作方式从“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事指南”栏目中进行查看。 特别提示： 1、保证金的缴纳方式可以选择电子保函，也可以选择现金转账。 2、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电子保函的投标人登录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保函办理”跳转至汉唐智创电子保函平台中，自主选择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电子保函缴费方式：可采用微信、支付宝、云闪付、基本户缴纳。保函业务咨询电话：0371-58670003 3、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转账的，转出账户信息必须与投标人在舞钢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平台注册时所填基本账户信息一致，如因信息不一致造成的投标保证金匹配失败而带来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网银转账的投标企业开户行请选择“河南舞钢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者“舞钢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咨询电话：0375-7281330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的年	/

	份要求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报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签字处投标文件中须按要求进行盖章签字。
3.7.4	投标文件份数	/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网站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网站
5.2	开标程序	按网上电子开标流程。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经济、技术类专家人数不得低于评标委员会总人数的 2/3。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7.4.1	履约担保	/
10 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不良行为记录	被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10.2 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5160262.04 元。		

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0.3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0.3.1	否
10.4 中标公示	
10.4.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10.5 知识产权	
10.5.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6.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7 同义词语	
10.7.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8 监 督	
10.8.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9 解释权	
10.9.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0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2.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节能环保等政采政策。 3.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质疑函应在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河南中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617303607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7、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在中标公示发布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8、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9、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技术服务电话:18237501770 温工 10、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2)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由招标代理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光盘或U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本项目无)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5)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6)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7) 所有投标文件(含电子文档打印出的书面报表)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 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 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8) 【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未加密投标文件”, 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 ①投标单位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 ②投标单位提供无该工程电子投标文件内容光盘或U盘; ③投标单位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 ④投标单位提供无法读取或者其他异常情况的光盘或U盘; (9) 注意事项: ①关于 CA 锁 PIN 码的, 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 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 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 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 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 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由投标人负责。 1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 电子招标投标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3)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舞钢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 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 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投标文件”, 然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工具中打印;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 投标人另外可拷贝一份到U盘或者光盘备份。 12 电子化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在开标结束后, 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 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 (2) 同时投标人应打开 IE 浏览器, 通过账户口令或数字证书登录澄清页面并保持实时登录状态, 以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要求澄清的信息。即投标人应保持两个页面都实时处于登录状态。 (3) 因网络安全的需要, 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 建议投标人 5 分钟刷新一次。 (4) 无论是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 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投标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 投标人(投标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 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 (5) 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投标人可使用自带的笔记本电脑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投标人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 (6) 评审专家对投标人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 并且在投标人(投标人)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 投标人(投标人)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7) 评审专家要求投标人(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均采用网上方式进行; (8)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 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
--	--

	投标人签到、投标文件线上解密、投标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 (9) 投标文件的固化和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需依照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操作规范及要求进行固化和加密。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具体参考参阅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舞钢市）下载专区投标文件生成器的操作说明。 (10) 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时同时下载响应性文件和加密程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固化后，将企业数字证书插入电脑，打开加密程序，按照提示选择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应急密码是数字证书无法正常使用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唯一途径，请务必牢记。 13、其他：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村道路工程、毛石护坡、水塘清淤、排水沟及硬化广场。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采用“乡镇政府+通过招投标委托施工企业+当地群众”的劳务组织模式及“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劳务报酬发放+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综合赈济模式。中标人在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应按照“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用当地群众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原则，遵循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贯彻执行以工代赈政策精神。 14、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中标后，中标人按中标价的 2%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转账或保函)。一旦承包的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可由人社部门从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以划支。 15、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6、致舞钢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您好！ 欢迎您参与舞钢市政府采购业务！感谢您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平顶山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平顶山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 3000 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平顶山银行和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平顶山银行舞钢支行客户经理联系电话17739023377 或到平顶山
--	--

	银行舞钢寺坡支行咨询办理(地址:石漫滩大道与四马路交叉口西50 米路南)。 期待您一如既往支持我市政府采购工作! 舞钢市人民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2020年12月14日
--	--

说明：本表中内容与本招标文件其他处（评标办法除外）要求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技术负责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应在中标后向招标代理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此项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报价。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按照下表所示费率及计算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招标代理人一次性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费率 项目类型 预算金额（万元）	工程	货物	服务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	1.2%	1.7%	1.7%
100-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1.0%	1.2%	1.2%
5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0.7%	0.8%	0.7%
1000-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0.4%	0.5%	0.4%
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	0.25%	0.30%	0.250%
1-5 亿元（含 5 亿元）	0.10%	0.10%	0.10%
5-10 亿元（含 10 亿元）	0.045%	0.045%	0.045%
10-50 亿元（含 50 亿元）	0.010%	0.01%	0.010%
50-100 亿元（含 100 亿元）	0.008%	0.008%	0.008%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1.5.3 交易中心场地服务费

根据《舞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试行)的批复》舞发改【2025】65号规定,由中标人按照相关规定及收费标准缴纳交易中心服务费。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征得建设单位同意,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应符合相关要求。

1.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 (6) 图纸 ；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电子文档形式在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自行及时关注。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舞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发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请潜在投标人随时查询有关公告、澄清、修改等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到相关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3.2.3 招标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投标人名义以外的其他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有下列情形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的资料：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二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投标文件至舞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途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网上开标流程程序进行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1.1 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它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总价	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施工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 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 <u> 35 </u> 分 商务标： <u> 40 </u> 分 综合标： <u> 25 </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0.5+投标报价×0.5。 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

				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2.2.4(1) 技术 35 分)	1	内容完整性	0-1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0
	2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5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3<得分≤5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1≤得分≤3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4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2<得分≤4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	1≤得分≤2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4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2<得分≤4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1≤得分≤2
	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2<得分≤3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	1≤得分≤2

				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	
	6	工期保证措施	1-4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2<得分≤4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得分≤2
	7	拟投入资源配置计划	0.5-2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得分≤2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0.5≤得分≤1
	8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0.5≤得分≤1
	9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1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0.5

	10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 分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5<得分≤2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得分≤1.5	
	11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1-2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1.5<得分≤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得分≤1.5	
	1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2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1<得分≤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0.5≤得分≤1	
	13	风险管理措施	1-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1.5<得分≤3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1≤得分≤1.5	
2.2.4(2) 商务标 (40 分)	1、投标报价的评审 (40 分)		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满分 40 分。当投标报价每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 1%时，在 4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不足±1%，按比例计算。			
2.2.4(3) 综合标	序号	项 目	评审标准			评审计分

(25分)	1	企业业绩 (8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承担过一项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4 分，最多得 8 分。（类似业绩指工程内容与本项目施工内容相似的，时间以施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施工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0 \leq \text{得分} \leq 8$
	2	服务承诺（8分）	1、投标人根据企业自身情况作出的有关质量、资金拨付和专业配合服务、后期服务等方面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评标委员会在 0-5 分之间打分。承诺应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规，合理，可行。无承诺或不切合项目实际可打 0 分。	$0 \leq \text{得分} \leq 5$
			2、承包人承诺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和甲方要求发生冲突，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能遵从当地实际，以当地要求为准，评标委员会根据承诺内容是否全面、详尽、可行，在 0-3 分之间打分。	$0 \leq \text{得分} \leq 3$
	3	履职尽责承诺（9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评标委员会根据承诺内容，在 $5 \leq \text{得分} \leq 9$ 之间打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评标委员会根据承诺内容在 $0 \leq \text{得分} < 5$ 分之间打分。	$0 \leq \text{得分} \leq 9$

注：

- 1、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的所有证书、文件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本评标办法中与本招标文件中其他处内容不一致时，以本评标办法为准，若本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附件不一致时以前附表为准，本评标办法中总分值与分项分值不一致时，以分项分值为准（明显有误的除外）。
- 3、本评标办法中所涉及所有证件均以投标文件电子版中所附扫描件或复印件为准，不再另行提供原件。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最终得分为各个评委计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_____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3. 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技术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招标文件；
-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图纸；
-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

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住建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示范文本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人提供的场所。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承包人的项目办公室、仓库、机械停放、材料堆场等。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地方相关部门的政策、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现行有效的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当对同一事项，不同标准、规范、规程的规定有差异时，按其中要求最高的执行或由承包人书面报请发包人明确。

1.4.2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国家现行建筑项目的规定及本项目设计所规定的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按通用条款 1.5 规定的解释顺序。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包含本项目全部施工内容的图纸。图纸所标明的和施工中需要的

图集、标准与规范由承包人自行收集。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根据文件性质按发包人当时的要求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根据文件性质按发包人当时的要求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书面形式、电子版本及影像资料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和图纸所列明的有关图集及规范、标准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使用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承包人应根据实施合同工程的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其费用包括在中标价内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包人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已含在合同价中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1.13.1 若发现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出现缺项、工程量偏差，或因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按照_____。

1. 13.2 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变更的子项：按专用条款 1. 13. 1 调整办法执行。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除不可抗力外，承包人应保证项目顺利进行，不得因承包人资金周转、拖欠工人工资、地方关系协调不当而停工。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依法分包工程且须经发包人认可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所选定专业承包人必须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应的资质证明、安全生产许可证、主要技术人员的资格证等相关证件，专业承包人与承包人应签订分包合同和安全责任协议书，并将书面资料报送发包人，经发包人书面认可后执行。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除分包合同当事人在合同中有明确的约定外，发包人不直接向分包人支付分包合同价款。如需直接付款给分包单位的，须经承包人同意，并在分包合同中写明。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至办理完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承包人的照管、保护义务不因发包人是否指定存放场地等指令而免责。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监理合同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监理合同规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按监理合同规定。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约定和通用条款规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执行通用条款。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不利物质条件指地勘资料未涉及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表以下物质条件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处理不利物质条件而增加的费用，但不支付利润。有经验的承包人能预见的风险因素除外。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气象部门发布的高温、高寒、大风、大雨不适合工作的气候。当发生时承包人采取的措施费用不予支付，工期可按监理和发包人共同签证后顺延；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报送、封存、报送、保管执行通用条款。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按有关规定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另行约定。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种方式确定。

11. 价格调整

11.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材料价格发生变化时，承包人应承担材料价格 $\pm 5\%$ （包括 $\pm 5\%$ ）的风险，即施工期间该工程所用的主要材料发生的价格涨跌幅度在 $\pm 5\%$ （包括 $\pm 5\%$ ）范围内时，材料价格风险由承包人承担，结算中不予调整。施工期间主要材料价格涨跌幅度超过 $\pm 5\%$ 以外部分，材料价格风险由发包人承担（最终结算材料单价=中标人投报单价 $\pm$ 上述 5% 以外部分）。施工期间主要材料的价格以施工当期的《平顶山工程造价》公布价格或发包人认可的市场价格为准。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

在基准日后，因法律变化导致承包人在合同履行中所需要的工程费用发生除第 11.1 款约定以外的增减时，根据法律、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由承包人、发包人、监理人共同商定或确定需调整的合同价款。

11.3 计量

11.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1.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1.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1.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1.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双方另行协商约定_____。

11.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1.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 验收和工程试车

12.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2.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2.2 竣工验收

12.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2.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12.3 工程试车

12.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承担。

12.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2.4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3. 竣工结算

13.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3.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3.4 最终结清

13.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3.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按平顶山政府及财政评审中心规定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4.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4.1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24个月。缺陷责任期满承包人仍应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工程各部位的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

14.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扣留_____。

14.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合同款的3%_____；

14.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承包人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后结算合同款全部支付。

14.4 保修

14.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5. 违约

15.1 发包人违约

15.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15.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6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5.2 承包人违约

15.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15.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和相关法律责任。

15.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16.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7. 保险

17.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7.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

17.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

18. 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视情形双方另行协商约定_____。

双方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有权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__2__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24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一、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其相应的规定、解释。
- 2、销项税额:依据(建办标函[2019]39号文件)，按 9%计取。
- 3、价格指数调整执行豫建消技【2025】12号文件。
- 4、二次搬运、夜间施工、冬雨季施工费不计。
- 5、材料价格参照《平顶山工程造价(2025年第三期)》、2025年第二季度及2025年8月份郑州信息价、2025年8月河南专业测定价、舞钢市地材价及广材网等。
- 6、图纸。

二、工程量清单（交易系统附件中自行下载）

第六章 图纸（交易系统附件中自行下载）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国家、地方现行的工程建设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技术标准、工程建设施工操作规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规范中制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中标人提出采用的其他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项目总监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的建筑建设工程及其他相关工程的习惯作法。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个方面符合引用的标准规范。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图纸中指定的和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二、质量要求

本工程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标准。

三、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现行规定执行。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的投标总价，工期：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4. 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 （4）若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 （5）若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本项目交易中心服务费。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 _____元（大写: _____）		
投报质量			
投报工期			
投标有效期			
项目经理	姓 名	专业级别	建造师证书注册编号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专业级别	证书编号
其它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电话）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方案和技术措施、管理体系与措施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各项设施标注明确、清晰，符合施工总平面图设计原则，符合现实环保要求。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 龄		性别	
专业职称		职 务		拟任岗位名称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二）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投标基本信息采集

1、投标人名称：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2、企业地址：_____

3、法定代表人：_____委托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4、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项目经理：_____ 注册证号：_____ 技术负责人：_____ 证书编号：_____

项目组其他成员：_____

5、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验收日期	成交公示查询 网站（写明网站 名称，若无填 “/”即可）

说明：投标基本信息采集仅为评标汇总时需要，不作为评审依据，请投标单位汇总后列出即可，无需重复提交相关材料。

附件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企业划分标准自行查看《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相关具体内容。

附件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附件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2. 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此项内容。